

改先朝旧制，削减封秩，抑黜勋贵，朝野侧目。延昌初(512年)，迁司徒。

高皇后曾生皇子，早夭，又生女建德公主。她性格凶横妒忌，“宫人希得进御”，“夫人嫔御有至帝崩不蒙侍接者”。(《魏书·卷十三·宣武皇后高氏》)当时残酷的“立子杀母”制度尚未废除，许多嫔妃不愿怀孕，即使怀孕也是愿生诸王、公主，不愿生太子，致使宣武帝面临绝嗣之危。宣武帝一旦绝嗣，最大的受益者就是以高后和高肇为首的外戚集团。

宫人胡仙真勇敢地向“立子杀母”的旧制度挑战，宣称：“天子岂可独无儿子，何缘畏一身之死而令皇家不肯冢嫡乎？”怀孕后又“幽夜独誓云‘但使所怀是男，次第当长子，子生身死，所不辞也’”。(《魏书·卷十三·胡太后传》)永平三年(510年)，胡氏生子元诩，宣武帝大喜，晋升其为充华嫔。延昌元年(512年)冬十月，“立皇子诩为太子，始不杀其母”，(《资治通鉴》卷一百四十七)宣告了北魏残酷的“立子杀母”制度终结。

延昌四年(515年)正月，宣武帝病逝。太子诩只有5岁，一场夺取临朝称制权力的斗争激烈地展开。侍中、太子少傅崔光 and 领军将军于忠等，支持胡充华和太子元诩，坚决主张太子当夜登基为帝，而詹事王显及高肇的同党们主张太子应推迟到天明登位，要求奏请高皇后同意后才能登位。崔光等坚决反对，当夜，奉太子元诩至太极殿，即皇帝位，是为孝明帝，尊高皇后为皇太后。

高太后等欲以“立子杀母”的旧制处死胡充华。崔光、于忠闻讯后，将胡充华转移居处，严加守卫，高后和王显等无法下手。最后于忠等采取断然措施，分别处死了王显和高肇，粉碎了高氏外戚集团。高太后见大势已去，出家为尼，居瑶光寺。

神龟元年(518年)，高太后被灵太后胡仙真害死。

五 灵太后胡氏临朝称制

胡太后名仙真(491—528年)，又称胡充华、胡贵嫔，安定临泾(今甘肃镇原东南)人，孝明帝登基后称胡太后，因谥曰灵，也称灵太后或灵胡太后。祖父胡渊在太武帝攻打统万(今陕西横山境内)时归降北魏，赐爵武始侯，其父胡国珍袭封武始伯，由此看胡太后应是归降的汉族人。她生长于崇信佛教之家，父亲信佛，姑母出家为尼。胡太后性聪悟，幼时依托姑母，略得佛经大义。姑母对其寄予厚

望，利用出入内宫宣讲佛经之机，通过宣武帝左右近人，“称后(胡太后)姿行”，宣武帝闻听心动，乃召入内宫为承华世妇。

孝明帝登位后，尊胡充华为太妃。这时朝政大权落入于忠之手，他权倾一时，独断横行，诛杀无辜。胡太妃乘机加紧夺权活动，延昌四年八月，胡太妃被尊为太后，移居崇训宫(太后所居宫)，取得了“临朝称制”的合法身份。她重组中枢机构，解除了于忠的尚书令职务，结束了其八个月的擅权。

胡太后颇有才干，她“亲览万机，手笔断决”(《魏书·卷十三·胡太后传》)，为稳定政局，巩固政权，采取了以下措施：一是依靠汉化的宗室贵族和汉士族，如清河王怿、任城王澄、高阳王雍、广平王怀，父亲安定公胡国珍以及侍中崔光等；二是暂停对南朝的战争；三是平息羽林、虎贲之乱，胡太后处理这次事件采取惩办与妥协让步相结合的政策，只处死了首要分子8人，其余大赦，并下令武官“得依资入选”；四是颁布《停年格》，缓和当时“官多职少”的矛盾，有利于局势的稳定。

胡太后还敕令制造申讼车，以纳冤讼，平反了一批冤案，如给彭城王元勰和被于忠错杀的汉族官员裴植和郭祚等平反；“又亲策孝秀、州郡计吏于朝堂”。(《魏书·卷十三·胡太后传》)这些措施对稳定局势和社会发展有积极作用，北魏一度出现了“神龟、正光之际，府藏盈溢”的局面。(《魏书·卷一百一十·食货志》)

胡太后也做了许多劳民伤财、祸国殃民之事。首先是放纵贵族官僚奢侈浪费，贪污腐败，重租盘剥。胡太后带头奢侈浪费，她曾让大臣们到仓库里尽力取绢帛，归为己有，当时绢可作货币使用；“又数资禁内左右，所费无赀，而不能一丐百姓也”。(《魏书·卷一百一十·食货志》)其次是大兴土木，修建佛寺和滥施佛寺钱物。胡太后亲自奠基建筑的永宁寺，寺内金像高一丈八，佛塔高九十丈，“佛殿如太极殿，南门如端门，僧房千间，珠玉锦绣，骇人心目，自佛法传入中国，塔庙之极，未之有也”。(《资治通鉴》卷一百四十八)胡太后佞佛法所耗费的钱财和人力，已超过北魏经济的承受限度，把广大人民推向了水深火热的深渊。

胡太后自称朕，下令称诏，群臣上书称陛下，正当其踌躇满志之时，神龟三年(520年)七月，爆发了元义、刘腾领头的宫廷政变，杀清河王元怿，幽禁胡太后，宣称“还政于